

证券代码：836051

证券简称：汇大光电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1 日上午 10:00—12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051	汇大光电	2021 年 5 月 14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韩雪、邓舒怡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审议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已于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，披露了本议案内容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已于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，披露了本议案内容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审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容诚审字[2021]216Z0061 号。

（五）审议《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聘请（续聘）2021 年审计机构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九）审议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审议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》

议案内容：审议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提名袁素华女士、常戈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成员 2020 年度薪酬》

议案内容：审议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十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二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- 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3、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4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；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:00-12:00 下午 13:00-17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杨静 联系电话：0755-28432514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